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承辦人：王筠甄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8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S673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05142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(園)勿於公務環境架設或使用OpenClaw工具，以維護資通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資訊中心115年3月16日電子郵件辦理。

二、因 OpenClaw 工具具有高本機高權限，且近期有多項 CVE 漏洞，存在高度資安風險。

三、本市高中職以下所屬各級學校學術網路亦將同步對 OpenClaw 進行阻擋措施，請勿於公務環境架設或使用 OpenClaw，以維護資通安全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工程營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保健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國際文教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20 08:17:3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